

证券代码: 603170

证券简称: 宝立食品

公告编号: 2026-025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 0.15 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11	-	2026/9/14	2026/9/14

- 差异化分红选择: 否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6 年 5 月 15 日的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配方案,并经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 2026 年半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9/11	-	2026/9/14	2026/9/14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的对象外,公司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发放。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杭州臻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马狮、杭州宝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厚旭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及陈雪婷等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纳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21]286号)等有关规定,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待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指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转让公司股票之日止的持有时间)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的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税。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35 元;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35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现金红利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息义持有(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派发,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35 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与其所在国家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待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5 元。

五、有关查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3123660

特此公告。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 603172

证券简称: 万丰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37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下午 14:00-15:30
- 会议召开地点: 价值在线(www.ji-zhi.com)
- 会议召开方式: 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网络链接: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访问网址 <https://roadshow.188212.com/>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策略等情况,公司定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14:00-15:30 在“价值在线”(www.ji-zhi.com)举办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 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 14:00-15:30

会议召开地点: 价值在线(www.ji-zhi.com)

会议召开方式: 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 俞含英女士
独立董事: 张联先先生
财务总监: 徐文女士
董事会秘书: 卢佩青女士
如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14:00-15:30 通过网址 <https://roadshow.188212.com/>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576-8688072
邮箱: web@wafengch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ji-zhi.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 603183

证券简称: 建研院

公告编号: 2026-020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6 年 9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苏州市北桥南路 82 号建研院旺山巴都太尔厅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1.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普通股股份数(股)	126,372,401	99.68%
2.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18,367	90.6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刘小强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独立董事均列席本次会议。

2. 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六)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6,372,401	36,727	3,01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3,018,367	90,606	3,018

1.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中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的议案为: 议案 1;

2. 本次会议议案是普通议案,须经出席股东持股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3.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江苏九典律师事务所

律师: 计慧群、华文智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律师认为: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 603193

证券简称: 润本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23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情况(如适用)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6 年 9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28 号富力盈信大厦 40 楼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1.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普通股股份数(股)	311,279,779	99.99%
2.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1,279,779	99.9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俊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独立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2. 董事会秘书及陈斌先生列席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11,022,779	99,919	256,9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7,266,779	98,927	1,46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是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已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 张伟、马小希

综上所述,本律师认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 603307

证券简称: 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 2026-047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赎回金额: 人民币 6,000 万元
-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6 年 9 月 5 日,公司购买招商银行大额存单(可转让,16,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4)。

公司于近日对上述产品进行了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 6,000 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 84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现金管理起始日	现金管理终止日	实际收益情况
1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6 年 2 月 23 日到期	大额存单(可转让)	6,000	2026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9 月 5 日	本收益: 840,000.00 元
	合计		6,000	-	-	840,000.00 元

二、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

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董事会授权的现金管理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6-011)。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现金管理具体事宜。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6-005)。

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已使用的额度 7,900 万元,尚未使用的额度 7,100 万元。

特此公告。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 603139

证券简称: 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77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6 年 9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17 号 10 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派代表持股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出席类别
1.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普通股股份数(股)	46,233,139	99.99%
2.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233,139	99.9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明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关于转让泰盛药业股权被动形成关联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867,801	99,942	3,300

2. 议案名称: 关于转让泰盛药业股权被动形成关联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866,903	99,941	5,3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 卢旭光、沈诚敏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 603122

证券简称: 合富中国

公告编号: 临 2026-037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6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 “全景路演”网站 <http://rsq.fmw.net>
- 会议召开方式: 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网络链接: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4:00 前访问 <http://rsq.fmw.net> 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指导、上海证券交易所协办及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互动的方式举行,公司将就 2026 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 “全景路演”网站 <http://rsq.fmw.net>

会议召开方式: 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会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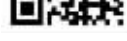
董事长李伟先生、董事 总经理 财务总监王敏女士、董事杨敏女士、独立董事蔡德卿先生、独立董事曹文先生、董事会秘书宋女士(如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5:00-17:00 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q.fm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 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14:00 前访问 <http://rsq.fmw.net/rsq/> 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通过本次集体接待日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1-60300000-8888

电子邮箱: cs@wealth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站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